

# “纸上权益”兑现成“真金白银”

全市法院开展“蓝色风暴”冬暖专项执行行动

为进一步强化民生保障,切实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,全市法院开展“蓝色风暴”冬暖专项行动,推进涉民生和其他小标的等案件强制执行。全市法院重拳出击,充分运用多种执行手段,及时为胜诉当事人兑现“真金白银”,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,让胜诉当事人安心过年。

**即墨法院  
与青岛中院联合执行  
向被执行人“亮剑”**

1月15日,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即墨区人民法院联合开展“蓝色风暴”冬暖集中执行行动。两级法院共派出干警37人、警车10辆,拘传被执行人16人,拘留7人,达成和解、执结案件8件,执行到位13余万元。

李某与孙某、某新能源公司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,法院判决孙某赔偿李某损失34万元,某新能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。判决生效后,孙某、某新能源公司未履行,李某遂向法院申请执行。执行过程中,执行法官多次督促二被执行人尽快履行义务,二被执行人均拒绝履行。执行干警一方面通过网络查控系统对二被执行人名下财产进行冻结、查封,另一方面现场调查寻找被执行人下落。1月15日凌晨,根据申请人李某提供的线索,执行干警将某新能源公司法定代表人拘传至法院。经执行干警与双方当事人耐心沟通,最终双方达成执行和解,被执行人当场履行2万元,剩余案款分期履行。

刘某与宋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执行立案后双方曾达成执行和解协议,约定宋某分期向刘某偿还货款。但宋某仅偿还部分货款便失联,刘某因此向即墨法院申请恢复执行。该案恢复执行后,执行干警多次到被执行人宋某住处寻找未果,经走访邻里得知宋某欠债较多,临近春节躲藏起来逃避债务。根



李沧区人民法院凌晨出击,向被执行人“亮剑”。(李沧法院供图)

据群众提供的线索,执行干警摸排发现宋某在邻村又租赁了一处民房居住。1月15日凌晨6时30分,执行干警成功将宋某拘传至法院。执行干警耐心劝说宋某履行付款义务,其仍拒不履行,法院依法对其采取司法拘留强制措施。

**城阳法院  
强制传唤被执行人  
促成案件执结完毕**

1月14日,城阳区人民法院出动警车16辆次,干警48人次,依法拘传13人,实施司法拘留2人,执结案件11件,执行到位38.79余万元。

申请执行人郝某某与被执行人陈某某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,由于陈某一直未履行义务,郝某某遂向法院申请执行。执行干警多次与陈某联系,但他不配合履行义务,且不告知下落,案件陷入执行僵局。后经多方调查,执行干警得知陈某在某蔬菜批发市场从事蔬菜批发生意。14日凌晨5时许,

执行干警赶到陈某店铺,在他毫无准备的情况下将其拘传到案。执行法官对陈某释法说理,说明利害关系。最终,陈某对郝某某表达了歉意,主动缴纳欠付案款,该案顺利执结完毕,申请执行人因交通事故所受到的侵害得到了应有的赔偿。

申请执行人毕某与被执行人毕某租赁合同纠纷一案,被执行人未履行义务,亦未向法院报告财产。经系统查控,毕某名下存款不足,也没有其他可供处置的财产,唯一的房产已于2023年5月转让。后毕某称毕某在城阳区某小区居住,经常早出晚归。14日凌晨5时30分,执行干警到达现场,开门的刘某称其与毕某已经离婚,不知其去向。交谈过程中,执行干警发现刘某闪烁其词,遂要求其出示离婚证,刘某无法出示。干警进屋后,发现卧室有一男子蒙着被子睡觉,该男子自称姓王,但并未出示身份证件或其他身份证明。经审查,该男子就是被执行人毕某,刚从工地回来就被抓个正着。执行

干警依法将毕某拘传至法院,严正告知其转让房产、妨碍法院执行等行为涉嫌拒执罪,法院将对其采取司法拘留及罚款等强制措施,毕某终于认识到自己的错误,主动写下悔过书,并当场足额缴纳案款,案件顺利执结。

**李沧法院  
30名干警凌晨出击  
执行到位20余万元**

1月15日凌晨4时50分,李沧区人民法院出动执行干警30人、车辆7辆,对25件案件展开行动,共拘传被执行人11人,送拘5人,执结、和解案件6件,执行到位20.25万元。

腾某某与于某合同纠纷一案,法院经审理,判决于某退还腾某某投资款76.65万元及利息等费用。于某提出上诉,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,维持原判。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,执行干警对于某名下财产进行查控,成功冻结并扣划存款17万余元,但因一直未发现被执行人行踪,剩余案款一直未执行到位。根据前期掌握的线索,执行干警得知于某回到了住处,果断前往将其拘传回法院,反复向其讲明利弊,引导其主动履行应尽的义务,并与双方当事人一同寻找解决方案,但其依然态度漠然,拒不履行。最终,法院决定对被执行人于某司法拘留十五日。

梁某某与贾某某、陆某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,法院经审理,判决贾某某、陆某某支付梁某某货款及利息等共计8万余元,最终达成由贾某某履行案款支付义务的协议,但贾某某未依约履行。在当日的执行行动中,执行干警将贾某某传唤到法院,为其分析利害,讲明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,敦促其履行义务。经过耐心释法明理,贾某某终于认识到自己行为后果的严重性,当场履行了全部案款,案件执行完毕。  
观海新闻/青岛晚报/掌上青岛 记者 陈小川

**俩女孩被困礁石  
消防员出海施救**



消防员将两名女孩救回岸边。

本报1月16日讯 15日下午4时30分许,崂山区消防救援局接到求救电话,石老人“网红洞”附近有两人被困在礁石上,银川路消防救援站立即出动施救。

消防员赶往现场联系上求救人,得知两名女孩是从湖南郴州来青旅游的,因为没注意潮水上涨,被困在礁石上。消防员找来冲锋舟,依靠人力划桨登上礁石,消防员为两名女孩穿上救生衣,把她们扶上冲锋舟。经过10分钟的救援,两名女孩脱险。消防救援部门提醒市民和游客,在海边游玩时要时刻关注潮汐变化,遇到险情要及时拨打119。(观海新闻/青岛晚报/掌上青岛记者 刘卓毅 通讯员 王雅迪)

# 扫码得话费? 这些“福利”信不得

我市投放1260万张反诈标语,提醒市民警惕扫码陷阱

本报1月16日讯 15日,市检察院、市公安局、市邮政管理局、崂山区检察院、崂山区消保委工作人员,走访我市菜鸟驿站,开展全市公益诉讼案件整改回头看暨现场反诈普法宣传工作。临近春节,快递驿站作为“扫码诈骗”的高发区,成为反诈防骗的重点关注对象。

据检察官介绍,2024年11月,崂山区人民检察院接群众举报,称辖区菜鸟驿站取出的快递包裹上的取件码小票,有“扫码送水杯”“扫码领雨伞”“扫码得话费”等信息的二维码,部分市民扫码后遭遇被骗取个人信息和欺诈消费等情况,造成财产损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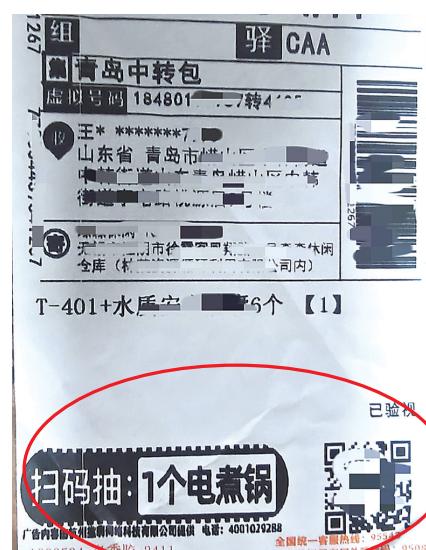
扫码诈骗的情况,往往每个案子的案值都很小但是多发、频发。经过研判,检察机关认为依据法律规定,公安部门作为反电信网络诈骗责任部门,市场监管局作为消费者权益保护责任部门,有责任对该问题进行监管,并采取措施加强源头治理防范。

市检察院开展指导,全市两级检察院一体履职,立刻就该情况与市场监管、公安部门等开展磋商,要求其依法履职,维护好消费者合法权益。同时,检察机关与市场监管、

公安部门联合菜鸟驿站的主管单位邮政管理部门,共同向打印取件码小票的管理系统平台负责公司发布提示函,督促其下架所有违规商业信息,建立商业信息合法性审核新机制,实现对取件码小票虚假信息的源头治理,并在驿站醒目位置增加动态宣传点位,在全市1730个菜鸟驿站取件码小票打印站点上投放反诈宣传标语,截至目前投放总量达1260万张,曝光630万次。

我市多部门工作人员联合向群众分发《致全市居民的一封信》,提醒广大居民朋友警惕包裹中的陷阱,切勿轻易扫描陌生二维码。“没想到这二维码有这么多套路,以后可不敢乱扫了。”来取件的市民王女士说。

(观海新闻/青岛晚报/掌上青岛记者 陈小川)



快递单上的“扫码抽福利”信不得。陈小川 摄

市区  
今天 晴  
南风3-5级 0℃~6℃  
明天 多云  
南风3-5级 1℃~7℃

崂山	多云	1℃~7℃
即墨	多云	-3℃~7℃
胶州	多云	-3℃~8℃
黄岛	多云	-1℃~7℃
莱西	多云	-5℃~7℃
平度	多云	-3℃~9℃